

三明市沙县区统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沙县区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分解表的通知》(沙政办函〔2021〕8 号),我局编制完成了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若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三明市沙县区统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沙县区文化街文体楼四楼,邮编:365050;电话:5823684)。

一、总体情况

本局坚持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推进依法行政、提升政府统计公信力的重要举措,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丰富拓展主动公开内容,及时答复公众关切,规范信息公开审核程序,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2021 年度我局制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7 条、文件通知 7 条,统计数据 62 条,财政预决算 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以及《条例》的各项要求，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及时更新区政府网站统计信息公开专栏统计数据、统计公报、国民经济主要经济指标等，方便公众查阅。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积极调整优化相关公开栏目，加强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按照统一规范完成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改造升级。

(五)监督保障。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充实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有针对性地加强领导，确保内部协调有力。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对发布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把关，确保公开的范围、形式、时限、程序等符合要求。

(六)主要工作落实情况。根据《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政务公开评估情况整改及 2021 年政务公开主要工作任务的通知》，我局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逐条对标对表，补短板、强弱项，下大力气做好整改工作。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有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区统计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建立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全面落实监督管理岗位责任，要求各科室紧密配合，认真收集信息，及时向社会公布，提升统计工作的透明度，让人民群众了解统计，支持统计工作。二规范制度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严格执行信息系统信息发布管理制度和各项保密规定，规范工作流程，严把统计信息审核关。按照“谁上网、谁负责”的

原则，明确信息发布责任人，严格执行沙县统计局信息发布管理制度、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确保上网信息准确、真实，不发生失密泄密问题。三是压实责任，强化保障。严格落实市、区公开办要求，不断提升政务公开质量，紧盯目标任务，严保内容质量，将政务公开工作与经济运行、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就业创业、提高社会保障、加强人事管理等工作有机结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度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 只计这一情形 ,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 “ 三安全一稳定 ”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良好成效，但是也存在不足，主要体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公开范围仍需进一步拓展、公开能力仍需进一步提升等。2022 年，我局将组织对《条例》进行再学习、再领会、再贯彻，强化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抓好统计月报、公报、年鉴等统计资料编印工作，更多地运用图片、图表、图解等形式，丰富信息、政策解读形式，及时对外提供统计信息和数据资料等政府信息，回应社会关切，稳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